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和文件，经认真审阅相关文件、审慎分析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闻金泰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闻金泰”）本次与公司控股股东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共同投资上海闻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闻芯”）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中闻金泰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上海中闻金泰与闻天下共同投资上海闻芯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独立董事：王艳辉、肖建华

2021年9月17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艳辉：

肖建华：